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一年一至六月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163824J
被审计单位名称: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1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374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东升
注 师 编 号:	410000020051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花
注 师 编 号:	110100750052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35

验证码：u599 6v06 xazt o49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1374 号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聚碳材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碳材料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聚碳材料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验证码：u599 6v06 xazt o492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聚碳材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聚碳材料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聚碳材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碳材料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验证码：u599 6v06 xazt o492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60,125,663.87	290,417,02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二）	12,267,136.07	12,255,769.77
其他应收款	（三）	162,392.07	130,050,248.8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	86,934,876.17	49,493,085.19
流动资产合计		359,490,068.18	482,216,128.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161,880.66	174,036.38
在建工程	（六）	1,958,113,206.39	588,065,30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	217,510,326.01	176,361,801.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	381,829,247.19	734,004,879.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7,614,660.25	1,498,606,027.65
资产总计		2,917,104,728.43	1,980,822,155.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安印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斌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九）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	116,331,359.12	5,846,304.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一）	1,793,206.64	1,720,581.84
应交税费	（十二）	1,149,116.00	1,149,116.00
其他应付款	（十三）	24,471,192.85	24,388,142.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744,874.61	33,104,144.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四）	1,694,795,194.83	1,086,539,252.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4,795,194.83	1,086,539,252.90
负债合计		1,848,540,069.44	1,119,643,396.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十五）	1,070,000,000.00	862,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十六）	-1,435,341.01	-901,241.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8,564,658.99	861,178,758.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7,104,728.43	1,980,822,155.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安印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斌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十七）	1,900.00	2,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十八）	536,000.00	903,6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100.00	-901,100.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100.00	-901,100.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100.00	-901,100.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4,100.00	-901,100.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安印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斌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26,28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6,28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28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	130,480,522.95	114,595,290.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480,522.95	114,595,290.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5,458,347.37	1,349,334,913.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		3,355,10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5,458,347.37	1,352,690,01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977,824.42	-1,238,094,72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920,000.00	634,0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4,971,445.13	1,086,539,252.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		23,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2,891,445.13	1,743,669,252.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204,981.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		231,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04,981.33	231,35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686,463.80	1,512,319,25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91,360.62	283,050,805.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417,024.49	7,366,219.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125,663.87	290,417,024.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安印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斌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2,080,000.00									-901,241.01	861,178,758.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62,080,000.00									-901,241.01	861,178,758.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920,000.00									-534,100.00	207,385,9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4,100.00	-534,1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920,000.00										207,92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07,920,000.00										207,9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0,000,000.00									-1,435,341.01	1,068,564,658.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安东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斌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 1-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8,000,000.00									-141.01	227,999,858.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8,000,000.00									-141.01	227,999,858.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4,080,000.00									-901,100.00	633,178,9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1,100.00	-901,1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4,080,000.00										634,08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634,080,000.00										634,0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2,080,000.00									-901,241.01	861,178,758.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安印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斌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422MA44X7T36M。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5 亿元，各股东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60.00%
2	平顶山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
3	叶县盐都产业集聚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
合 计		500,000,000.00	100.00%

2018 年 12 月 28 日，平顶山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20%的股份转让给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 28 日，叶县盐都产业集聚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20%的股份转让给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60.00%
2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
3	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00%
合 计		500,000,000.00	100.00%

2019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与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杰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并经过 2019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通过，约定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杰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各现金出资 1.8 亿元对本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调整原股东出资比例。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 3 亿元调整为 6.12 亿元；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由 1 亿元调整为 1.2 亿元；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由 1 亿元调整为 1.08 亿元；增资后，公

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2,000,000.00	51.00%
2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0	15.00%
3	常州杰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5.00%
4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0.00%
5	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00	9.00%
合　计		1,200,000,000.00	100.00%

2019 年 9 月 23 日与常州杰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并经过 2019 年第二次及第三次股东会决议通过，约定常州杰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退出对本公司投资，将所持本公司 15%的股份以 0 元的价格受让给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常州杰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12 亿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2,000,000.00	51.00%
2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0	15.00%
3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5.00%
4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0.00%
5	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00	9.00%
合　计		1,200,000,000.00	100.00%

2020 年 2 月 28 日，经过 2020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通过，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0 元的价格受让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公司 40.8%的认购权。受让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 亿元。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69,600,000.00	55.80%
2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0	15.00%
3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400,000.00	10.20%
4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0.00%
5	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00	9.00%
合　计		1,200,000,000.00	100.00%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 亿元，注册地：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叶廉路与叶公大道交叉口东 2KM 处。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氧气、氮气、淡盐水生产、销售；聚碳酸酯（PC）絮片、切片、聚碳酸酯改性材料一般化学品的生产及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告时应遵循重要性原则，并根据实际情况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重要性。

2. 对于需要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作出专业判断的相关交易和事项，公司应充分披露具体情况、相关专业判断的理由及依据、以及与之相关的具体会计处理。

3. 公司应制定与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相适应的具体会计政策，并充分披露报告期内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在本节开始部分对相关事项进行提示。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11.88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土地使用权证
技术使用权	2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合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

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

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5)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1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1）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0.00
	租赁负债	0.0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留存收益	0.00
（2）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0.00
	固定资产	0.00
	租赁负债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度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50,125,663.87	290,417,024.49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0	
合计	260,125,663.87	290,417,024.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二)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56,390.07	20.84	12,255,013.77	99.99
1 至 2 年	9,709,990.00	79.15	756.00	0.01
2 至 3 年	756.00	0.01		
3 年以上				
合计	12,267,136.07	100.00	12,255,769.7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8,122,510.00	66.21
叶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1,587,480.00	12.94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28,839.21	9.20
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2,000.00	4.42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500,000.00	4.08
合计	11,880,829.21	96.85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62,392.07	130,050,248.83
合计	162,392.07	130,050,248.83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2,392.07	130,050,248.8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62,392.07	130,050,248.8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62,392.07	130,050,248.8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392.07	100.00			162,392.07	130,050,248.83	100.00			130,050,248.83
其中：										
无风险组合	162,392.07				162,392.07	130,050,248.83				130,050,248.83
合计	162,392.07	100.00			162,392.07	130,050,248.83	100.00			130,050,248.83

（3）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30,050,248.83			130,050,248.8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62,392.07			162,392.07
本期终止确认	130,050,248.83			130,050,248.83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62,392.07			162,392.07

（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0,000,000.00
社保	19,392.07	50,248.83
备用金及抵押金	143,000.00	
合计	162,392.07	130,050,248.8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玉章	备用金	120,000.00	1年以内	73.90	
许冠魁	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12.31	
医疗保险金	社保	19,392.07	1年以内	11.94	
王栓柱	抵押金	3,000.00	1年以内	1.85	
合计		162,392.07		100.00	

(四)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35,853.07
待抵扣进项税	86,934,876.17	49,457,232.12
合计	86,934,876.17	49,493,085.19

(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61,880.66	174,036.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1,880.66	174,036.38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07,566.36		207,566.36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07,566.36		207,566.36
2．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33,529.98		33,529.98
（2）本期增加金额			12,155.72		12,155.72
—计提			12,155.72		12,155.72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5,685.70		45,685.70
3．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880.66		161,880.6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74,036.38		174,036.38

(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1,914,915,066.44	581,073,785.09
工程物资	43,198,139.95	6,991,524.66
合计	1,958,113,206.39	588,065,309.75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期 10 万吨聚碳酸酯项目	1,592,904,805.54		1,592,904,805.54	542,720,064.47		542,720,064.47
13 万吨/年双酚 A 项目	322,010,260.90		322,010,260.90	38,353,720.62		38,353,720.62
合计	1,914,915,066.44		1,914,915,066.44	581,073,785.09		581,073,785.09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一期10万吨聚碳酸脂项目	2,781,550,100.00	542,720,064.47	1,056,900,244.27		6,715,503.20	1,592,904,805.54	57.27	未完工	34,339,058.80	19,979,002.44	4.95%	贷款，募股资金
13万吨/年双酚A项目	986,041,600.00	38,353,720.62	283,656,540.28			322,010,260.90	32.66	未完工	9,002,613.30	8,225,978.89	4.89%	贷款，募股资金
合计	3,767,591,700.00	581,073,785.09	1,340,556,784.55		6,715,503.20	1,914,915,066.44			43,341,672.10	28,204,981.33		

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材料	43,198,139.95		43,198,139.95	6,991,524.66		6,991,524.66
合计	43,198,139.95		43,198,139.95	6,991,524.66		6,991,524.66

(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技术使用权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1．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79,350,985.00				179,350,985.00
（2）本期增加金额		44,232,137.98			44,232,137.98
—购置		44,232,137.98			44,232,137.98
—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179,350,985.00	44,232,137.98			223,583,122.98
2．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2,989,183.09				2,989,183.09
（2）本期增加金额	1,793,509.86	1,290,104.02			3,083,613.88
—计提	1,793,509.86	1,290,104.02			3,083,613.88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4,782,692.95	1,290,104.02			6,072,796.97
3．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技术使用权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568,292.05	42,942,033.96			217,510,326.01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76,361,801.91				176,361,801.91

(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技术转让使用费	152,111,183.62		152,111,183.62	203,456,550.39		203,456,550.39
设备款	216,247,921.00		216,247,921.00	517,148,329.22		517,148,329.22
工程款	13,470,142.57		13,470,142.57	13,400,000.00		13,400,000.00
合计	381,829,247.19		381,829,247.19	734,004,879.61		734,004,879.61

(九)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000,000.00	

(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5,972,840.87	5,473,574.03
1-2 年	135,788.25	372,730.00
2-3 年	222,730.00	
合计	116,331,359.12	5,846,304.03

(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20,581.84	14,153,486.98	14,080,862.18	1,793,206.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7,779.10	857,779.1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20,581.84	15,011,266.08	14,938,641.28	1,793,206.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86,678.15	10,943,875.36	11,120,540.32	1,310,013.19
（2）职工福利费		1,388,933.82	1,388,933.82	
（3）社会保险费		1,191,734.48	1,191,734.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7,024.21	997,024.21	
工伤保险费		193,113.25	193,113.25	
生育保险费		1,597.02	1,597.02	
（4）住房公积金		265,477.00	265,4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3,903.69	363,466.32	114,176.56	483,193.4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20,581.84	14,153,486.98	14,080,862.18	1,793,206.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56,980.56	856,980.56	
失业保险费		798.54	798.54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57,779.10	857,779.10	

(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税	1,149,116.00	1,149,116.00
合计	1,149,116.00	1,149,116.00

(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4,471,192.85	24,388,142.17
合计	24,471,192.85	24,388,142.17

1、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金及保证金	1,254,800.00	1,245,700.00
跟投金	23,050,000.00	23,050,000.00
保险金	63,273.07	12,582.76
代扣个人住房公积金	76,044.00	30,535.00
其他业务	27,075.78	49,324.41
合计	24,471,192.85	24,388,142.17

其他说明：跟投金详见“九、其他重要事项（一）”之披露。

(十四)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064,588,603.20	891,539,252.90
抵押借款	546,206,591.63	
保证借款	84,000,000.00	195,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694,795,194.83	1,086,539,252.9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质押借款：

①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8.8 亿元，目前实际收到借款 8.76 亿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9 年 5 月 28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 2020003》，借款合同利率为 4.945%，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 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 2020003》，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质押所持本公司 55.8%和 10.2%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分别为《进出银转质 2020002》和《进出银转质 2020001》。

②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2,500.00 万欧元，目前实际收到借款 2,453.60 万欧

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2020年12月28日至2026年12月28日，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2020002》，借款合同利率为1.1%，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2020003》，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质押所持本公司55.8%和10.2%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分别为《进出银转质2020002》和《进出银转质2020001》。

（2）抵押借款：

①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借款3亿元，目前实际收到借款2.86亿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2021年2月10日至2029年11月22日，借款合同编号为76012020282164，借款合同利率为4.90%，将豫（2020）叶县不动产权第0001408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抵押，同时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合同编号分别是YB7601202028216401和YB7601202028216402。

②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3亿元，目前实际收到借款2.6亿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2020年11月3日到2025年11月3日，借款合同编号为2280004022020114893，借款合同利率为4.89%，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2280004022020114893BZ01，同时约定项目建成后，将签订相关资产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2280004022020114893DY01。

（3）保证借款：

本公司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8,400.00万元，该笔借款的期间是2021年5月24日至2026年5月23日，借款合同的编号为《郑银固借字第01202105110013516号》，借款合同利率为5.7%，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09202105110013443。

(十五) 实收资本

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一）					期末余额
		所有者投入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35,680,000.00	133,920,000.00				133,920,000.00	669,600,000.00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0	54,000,000.00				54,000,000.00	144,0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400,000.00						122,400,000.00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74,000,000.00
合计	862,080,000.00	207,920,000.00				207,920,000.00	1,070,000,000.00

其他说明：详见“九、其他重要事项（二）” 之披露。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901,241.01	-141.0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01,241.01	-141.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4,100.00	-901,10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实收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5,341.01	-901,241.01

(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900.00	2,500.00	1,900.00
合计	1,900.00	2,500.00	1,900.00

(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3,600.00	
专项帮扶款		350,000.00	
罚款	536,000.00	530,000.00	536,000.00
合计	536,000.00	903,600.00	536,000.00

(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130,000,000.00	
利息收入	244,809.08	433,389.08
保证金及抵押金	68,500.00	1,367,000.00
其他	167,213.87	350,087.16
退回多付利息		1,231,200.00
返还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7,347,720.00
职工款项		765,893.81
退回预付土地款		103,100,000.00
合计	130,480,522.95	114,595,290.05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		880,000.00
质保金及抵押金		2,238,000.00
其他		237,105.98
合计		3,355,105.9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跟投金		23,050,000.00
合计		23,05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借款		100,000,000.00
往来款		130,000,000.00
其他		1,350,000.00
合计		231,350,000.00

(二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4,100.00	-901,100.00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27,382.13
其他	534,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282.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0,125,663.87	290,417,024.4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0,417,024.49	7,366,219.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91,360.62	283,050,805.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50,125,663.87	290,417,024.4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0,125,663.87	290,417,024.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125,663.87	290,417,024.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二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70,892,733.31	抵押借款
合计	80,892,733.31	

(二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16
其中：美元			
欧元	0.02	7.69	0.16
长期借款			188,588,603.20
其中：美元			
欧元	24,536,000.00	7.69	188,588,603.20
港币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 63 号	尼龙 66 帘子布、工业丝、切片等的生产与销售	57,496.40	55.80	55.8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六处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三) 关联交易情况（金额单位：元）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1,300,000.00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费	14,521.34	106,453.33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232,605.98	2,968,165.14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电费	156,851.20	160,745.49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费		90,587.25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培训费	5,958.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款	27,329,230.65	73,151,673.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技术转让费		49,207,184.59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防疫物资		295,349.37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0.00	2021 年 5 月 24 日	2026 年 5 月 23 日	否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80,000,000.00	2020 年 5 月 28 日	2029 年 5 月 28 日	否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 年 5 月 28 日	2029 年 5 月 28 日	否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8,588,603.2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否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31 年 1 月 15 日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	300,000,000.00	2020 年 5 月 28 日	2029 年 5 月 28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00.00	2020 年 5 月 28 日	2029 年 5 月 28 日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588,603.2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否

3、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同期存款利率	146,205.27	243,267.79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1,335,448.76		85,312,123.08	
预付款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8,122,510.00		8,122,510.00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2,358.00			
其他应收款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7,886,122.6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17,711.18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六处	219,980.00	219,980.00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六处	7,000.00	7,000.00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其他应付款跟投金情况

其他应付款中跟投金的性质是项目跟投激励，根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关于深化中

长期激励机制改革的意见》（中平【2020】54号文件），决定采用项目跟投激励模式，实现与员工共同投资、共担风险、共享收益，签订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10万吨聚碳酸酯项目建设跟投合同》，约定2021年10月20日前10万吨聚碳酸酯项目按期建成投产，则按照跟投金额的1倍予以奖励，如果项目未按期完成，则根据工程延期时间的长短，扣减跟投人员的跟投金额。目前基于市场行情的变化，将10万吨聚碳酸酯项目的投产时间由2021年10月20日调整为2021年11月30日，其他条款不变。

(二) 公司的资本金未按照章程约定的日期缴足

根据《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章程》规定，各方应于2021年1月16日前缴清认缴出资额。截止到2021年6月30日，共收到实缴出资10.70亿元，认缴出资额为12亿元。各股东认缴及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际出资额（元）
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69,600,000.00	669,600,000.00
2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0	144,000,000.00
3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400,000.00	122,400,000.00
4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60,000,000.00
5	叶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00	74,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0	1,070,000,000.00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10714002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7 月 1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000124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9



姓 名 Full name 杨东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7-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84072310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41000002005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9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经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7



姓名 Full name 李花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7-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219198307283920

http://iacc.mof.gov.cn/cpaAcct/cpaAcctPrint?id=314380458117180008840284812088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1101007500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